

# 學以致用與學無止境

## 大綱

第一章 總說

第二章 用在修行

第三章 用在學問

第四章 用在事業

第五章 勸除三病

# 第一章 總說

## 第一節 「學無止境」與「學以致用」

「學無止境」，是要在「學以致用」的活學活用中不斷進步；人就是這樣的邊學邊用，一直前進。

# 第二節 修學的目的

## 一、求學

為了學習前人的經驗、心得，充實自己，作為適應社會，而能有利於自己，有利於人類。這一原則，終歸是一樣的。

## 二、學業的價值

不但在為自己，而且要對人類能有所貢獻。所以徹底的說起來，學只是「為用而學」。

# 第三節、學無止境

## 一、人生修學與出家修學

人生：少有所學 ----- 長有所事 ----- 老有所養

出家：起初修學 ----- 住持佛教 ----- 老而引退

## 二、學用結合

- 從學習的目的說，不能不是為用而學。從個人一生的歷程說，不可能以求學而終其身。
- 那將怎樣的不斷為學而進步呢？這就不能不是「學」「用」結合，從切實應用中去造就更高的學問了！

### 三、學用不一的實列

1、就佛教而論，佛學本非純知識的，一向是經驗與知識相結合，所以非「學」「用」相結合，不足以表彰真正的佛學。

#### 2、佛學院的成果不彰

- 虛大師創辦佛學院，提倡佛學，主意在：復興中國佛教，非從僧教育入手，提高僧伽的品質不可。
- 然而佛學院的興起，並不能達成預期的成果。原因當然很複雜，學與用的不相結合，似乎是重要的一環。

- 如虛大師所見的來說，除講經、當教員、辦刊物以外，就無事可做，那就不免有沒有出路的感慨。
- 從事學問，要有良好的環境來培養，但在我國，一向是很難得的！
- ❖ 既沒有學可以深造，又覺得沒有事值得去做。這些看來前進的僧青年，久之，有的也就在僧海中消失了！

# 第四節、學以致用

## 一、學用互依


出家(在家)學佛，一定要求學；求學一定要有用，要有利於實行——「學以致用」。

惟有「學以致用」，才能向「學無止境」邁進。

這是值得提出來討論的，作已經修學的，正在修學的同學們參考的。

學佛：

求學(聞思)  用(行)

  
學無止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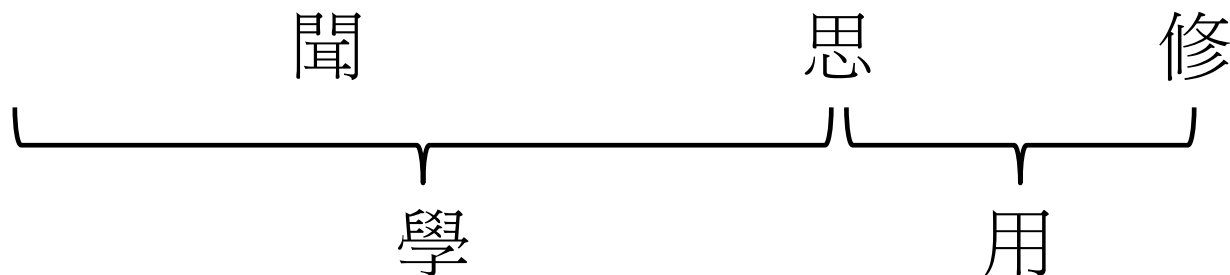
## 二、學用的程序

### 1、學佛為用

不問在家出家，修學佛法，是要求其有用的。修學、當下就要想到「所為何事」。以出家學佛來說，出家也必有所事，精勤勇進，決非如世俗所見，出家是隱逸、偷閑，或者逃禪。

### 2、四預流支

親近善友-- 聽聞正法-- 如理思惟-- 法隨法行



# 第五節 兩大問題

## 一、要學(聞思)到什麼階段，然後從事實行？

- 隨信行人：可能經一兩次的簡要聽聞，就深信而從事實行。
  - 有可能行實不能與學相結合—或根本沒學
- 隨法行人：多聞熏習，徹了種種疑惑，然後從事實行。
  - 有可能不相實用，學而無所利益
- 如善於應用，學與用相結合，那即使所學不深，也會一天天增進，更切實、深刻起來。

## 二、從學到行，出家人應怎樣行呢？

- 原則：信、戒、定、慧
- 三事：從佛法存在於人間，為自己、為眾生、為佛教，出家人所應行的，古來說有三事：一、修行，二、學問，三、興福。
  - 以個人來說，專心修行(專指定慧說)，為上上第一等事。
  - 以佛教及眾生來說，學問與興福，正是修習智慧與福德資糧，為成佛所不可缺少的大因緣。
- 出家而能在這三面盡力，即使不能盡如佛意，也不致欠債了。

# 第二章 用在修行

## 第一節 修行的關鍵

### 一、四大重點：

- 依佛法說：知見(理解)必須正確，意樂(動機)必須純潔，趣向(目的)必須中正，方便(修持的技巧)必須善巧。
- 如這四者而有問題，不但修行不會達成理想，還會引起副作用！
- 如果能經由聞思修學佛法，應引發正見，主要是深信因果，明辨善惡邪正。務使修行的動機純潔，目的正確。那就是學以致用了。

## 第二節 宗教行為

### 一、一般的宗教行為

- 中國佛教界重修行，而實重於音聲佛法，也就是以語言的念誦為重。修行而偏重於持誦，無疑為目前佛教的一般情形。
- 沒有學習佛法者，也都在持誦這些，也就是誰也在修行這些。
- 現在經過了經論的聞思學習，在課誦時，念佛、持咒、誦經時，試問有些什麼不同？是否能將學習所得而應用於持誦，提高持誦的品質，更適合於念誦的意義？

- 如沒有學習聞思，是這樣的念誦；學習了佛法，還是這樣的照念不誤，並無不同。那就應加反省：學了些什麼呢？學習有什麼用呢？這就不能不說是學無所用了。
- 如學習以後，就覺得念誦沒有意義，那就不但無用，而且見解有問題，反而有害了！

## 二、佛法的宗教行為-- 學以致用

- 以念誦而論：

- 1、知見：對佛法的知見正不正確

- 有無佛法的根本知見

- 2、動機：如誦某些經、持咒等，發心是什麼。

- 如為什麼參加懺悔法會(拜懺)，參加早晚課誦。

- 3、目的：終究的目的是什麼。

- 4、方法：善不善巧。

### 第三節 禪修(止觀)而論

- 於一向專重修證，輕視聞思，所以或者一知半解，盲修瞎鍊。
  - 或者專在色身上用功；或者不知深淺階位，得少為足，似是而非的狂吹一陣。
  - 有些著實修行一番，可是「誠於中而形於外」的，卻是行為乖僻，喜怒無常。或者哭哭笑笑，唱唱跳跳，瘋瘋顛顛。引起了身心某種程度的錯亂。
- ❖ 如能聞思修學，而應用所學，從事修行，相信這種問題，就會少得多。能學以致用，所學才有意義！

## 第四節 小結

- 真能學以致用的，一定能從實行中，所學的不斷增明，日進於高明。
- 學用結合而相互增進，在修行中最足以表現出來。
- 修行是學佛上上第一等事！在佛教中，這也是第一要事。真正修行，能為僧伽典範，為眾生所歸向。

# 第三章 用在學問

## 第一節 佛法的學問

### 一、佛法與學問

- 學問：學佛以修證為本，學問原是第二門頭。然而佛法的本質，可以不是學問，而終於不能沒有佛法的學問。
- 教化：從佛的教化來說，要適應人類的知識與興趣，表達為人類的語言文字。

- 學習：從學佛來說，要了解為什麼學佛，應怎樣學佛，佛法到底是什麼。離開意識知解，佛法是不可能出現於世間的。
- 從佛法的久住人間來說，學問更為重要！
- ❖ 佛法的學問：就是語言文字，就是通過「聞思」去修學佛法。目的就是自修化他。

## 二、佛法成為學問

- 起初，佛法只展轉傳誦；為了保持延續，所以進行結集編次，成為一部一部的。
- 有了一定文句，一定部類的經與律，就要有人去持誦不忘(起初還是口誦的文字，沒有記錄)。專門持誦契經的，是「持經者」；持誦毘尼的，是「持律者」。
- 要保存從古傳來的，不只是憶持不忘，還要理解，要適應，於是有「持經者集經，持律者抉擇律」。

- 經法的意義很深，要論究、要闡明、要分別抉擇，於是從「持法者」而發展為「持阿毘達磨論者」，論師也出現了。
- 沒有經師、律師(並不是持戒，傳戒)、論師，對經與律的學問，從事憶持研究工作，佛法怎能開展廣大，流傳到現在呢？
- 佛法傳入中國，高僧傳也有「義解」、「傳譯」等門。佛法(經與律)的條理化、理論化，是佛法住世所不可缺少的部門。這不是每人所能做的，但確是要有人去做的。

### 三、小結

- 佛法(經與律)的條理化、理論化，是佛法住世所不可缺少的部門。
- 這不是每人所能做的，但確是要有人去做的。
- 一般人需要從這條理化、理論化後的佛學去學佛。

# 第二節 如何用於學問

## 一、教學相長

- 如受過佛教教育，於佛學有某種程度的理解，而發願獻身心於學問的，應怎樣使學問更充實、更深刻、更有利於佛教呢？
- 以讀經、閱藏為職業，有這份福報的人是難得的，切莫死心眼的在這條險徑中去打主意！
- 真正能於學問不斷進益的，還是要「學用結合」，也就是「教學相長」。簡單的說：如受過佛教教育，而想於佛學有更好造詣的，惟有從事佛教的教化工作，去求「教學相長」！

## 二、兩類教化事業

### (一) 普及教化

1、方式：口頭說法、文字教化—辦刊物、寫(通俗教化的)文章，為經典作通俗解釋等。

### 2、教學目標

- 這一工作，對宏法者自身，學問是會不斷進步的。
- 面對現實的佛教環境，要適應信眾。怎樣能啟發信心，使信眾對佛法有較好的正確理解，而不致神佛不分，迷信亂說。
- 怎樣引導信眾去進修，閱讀研究，怎樣答復信眾的疑難與問題。

### 3、自我提升

- 真心於佛法的通俗宏化，使人迴邪向正，於三寶中得大利益，那在對外宏法的努力中，不能不作自我進修。
- 忙中偷閒，甚至是車中、舟中，都會去閱覽參考佛書。
- 對某些理論，某些問題，也一定會去尋求適當的答案。
- 講多了、寫多了，佛法也就會更明白。佛法的許多理論，許多問題，也會貫通起來。

- 如果真心於宏法，為信眾著想，為佛教著想而努力的，佛學的理解，一定會深廣起來。
- 這一類的邊教邊學，教學相長，稱之為「動中用功」。

#### 4、小結：

- 雖不能專心於經論，作深徹精密的研究，成為學者，但是非常實用的(信眾所不需要的，不會發展起來)，活潑有力的。從廣大普遍的利益來說，有很高的價值。

## (二)專業教育

- 1、目標：以僧伽為對象的教化。
- 2、傳統：從前的講經，是講給僧眾聽的。想學法師的僧青年，追隨法師，到處聽經，覆小座(覆講)。聽久了，也就分化一方，成為法師了。這種僧伽(重學問)的教育，不夠理想，尤其是熟讀熟背，照本宣揚，(義學)難有進步的希望。但確乎也維繫了佛法的義學，不致完全中斷。
- 3、佛學院：近代，虛大師首倡以僧眾為主的佛學院，漸成風氣。受過相當佛教教育，而有志於深造的，那麼從事於佛學的教學，教學相長，是唯一的途徑了。

## 4、專業教育與教學相長

- 佛學的高深造就，不能寄望於法師(或教授)的口頭或講稿的。
- 在學院學習，初級的，只能得到佛學的一般知識。高級的，也只能對某部門的佛學，獲得一些研究的方針與線索(這正是老師最寶貴的啟示與引導)，學得學問的工具與治學方法。
- 就是出國去讀書，或者修完博士，光榮歸來，也還是這樣。
- ❖ 真正的屬於自己的學問，進一步而有所貢獻的學問，還等待開始。想憑藉已有的學力，不斷增進而能有更高的造就，最好也還是教學相長。

### (三) 教學相長的方法

❖ 在教學相長中，要講、要寫作、要互相討論。

#### 1、講授：

- 自己在學院修學時，似乎都懂了，考也考得好。
- 可是等到自己去講時，就會感覺到自己的理解不夠，自己也不滿意。
- 對某一經論，某一學科，參考一番，講說一番，不但精熟得多，也會深刻一層，這就是進益了！

## 2、寫作

- 如要寫講義，那就更好！
- 平時依賴口才、技巧，囫圇過去，等到要寫出來，或者公開發表，多少有些責任感，會特別留意。這一來，就會感覺到：雖然講得頭頭是道，寫出來卻不免問題多多：組織不好，根據不足，意義不明確，理由不充分。
- 總之，理解不夠，了解錯誤—學力不足處，就會顯露出來。知道不足，參考、修正、補充，學問也就進一步了。

### 3、討論

- 討論的優點：
  - 師友之間不妨作口頭的討論(或是集體討論)，或以文字來作法義的商榷。
  - 辯論一經展開，為了某一問題，一定會竭盡自己的一切所能，以表達自己的意見。在這種情形下，自己知識的潛在力量，會意外的集中發揮出來。沒有想到的，也想到了；沒有貫通的，也貫通了。這對於學問的進步，最為有力！
  - 由於對方的評論，會認識到不同的觀點，不同的論法，不同的意見。對受批評的自己來說，真是極豐碩的收穫。

- 自由的學習風氣

- 學問的進步，在乎自己，但也要有學問的自由氣氛，自由環境(思想的專制與壟斷，是學問進步的唯一敵人)。
- 那麼，師友間的口頭討論，文字的商榷，都是有利於學術風氣之培養的。

- 討論的態度

- 法義的商討，要「虛心」，有接受別人批評的雅量。要「真誠」，有接受別人意見的勇氣。
- 切勿以自己為真理的代表；自己決不能錯，錯了也不能認帳。如這樣，那就缺乏了討論的根本條件，不討論最好。

## 4、小結

- 無論是對信眾宏法，對僧伽教學，所以能促進學問的進步，是因為表現了出來—講了出來、寫了出來。表現出來，就會引起反應，或者受到讚美，或者受到批評，這就是策導自己向上的良好動力。
- 受到讚歎，是對自己的一種鼓勵；受到批評，是對自己的一種有益的鞭策。鼓勵、鞭策，一順一逆的增上緣，會激發自己的精進；修正自己，充實自己，不斷的向前邁進。
- 有的人向學有心，可是既不願講，又不肯寫，一年又一年。說是修行，並不曾專心禪慧。說是做學問，也不知進益多少，為何而學。如果一直如此，不走向教學相長的正道，那麼想於學問有所成就，有所貢獻，也就太難了！

## 第三節 普及弘化

- 1、從事對信眾宏法，對僧眾教學，「教學相長」，「學以致用」，是能使自己的所學，日有增進的方便。真能向這一方向去做，當不會有所學無用了。
- 2、正確心態：
  - 有人以為：向信眾宏法嗎？講呢，沒有人請。寫作呢，編輯者不要。這麼說來，大有無從著手之苦。
  - 其實，這是好高騖遠，不切實際的錯誤想法！
  - 以宣講來說，如一定要環島布教，國外宏法，那當然機會不多。如非大座講經就不講，沒有人歸依就不感興趣，那根本就顛倒了。

- 任何事，都是由微而著的。如有向信眾宏法的熱心，那裡不是宏法的地方？
- 尤其是住在什麼地方——大寺或小院，總是有信眾往來的。隨機隨緣，即使五句十句，偶為讚揚佛道，也可使人得益。
- 漸漸引起了信眾的興趣，就可以從開示，到定期布教，或短期講經。把這種工作，看作自己應盡的義務。
- 對師長，對同道，不憍不慢，一定能為寺院同人所歡迎。因為這對寺院，是有利益而不是有障礙的。

### 3、佈教興教

- 佛教而希望復興，一定要攝受信眾；攝受信眾，要從寺院的定期布教做起。
- 以現階段來說，如向這一方向進行，那就是寺多人才少了！還會所學無用處嗎？
- 巡迴布教，只是對各地方的佛教，臨時奮起與鼓勵一番。真正的攝受信眾，日常教化，還是要靠當地寺僧(尼)的努力！
- 這是最平實，最有效的向信眾宏法，而自己也能因而日有進益的辦法。
- 至於寫作，一方面要練習寫作，一方面要能適應現實佛教的需要。如在這一方面，能下一番功夫，做到文義通順，而所寫的合乎信眾與佛教的需要。那麼，現在的佛教刊物，都在鬧稿荒，文稿那裡會沒有人要呢？

## 第四節 僧伽教育的問題

### 一、現前僧伽教育所面臨的問題

- 現前佛教界需要的人才，是需要應付社會，維持寺院的人才，不是深通佛學的人才。
- 從佛學院出來的，或在佛學院任教一期二期的，有機緣的都受記了，當家做住持了(沒有因緣的，多數在僧海中消失了)。佛學院的修學與任教，都是受記作住持的過程而已。
- ❖ 在這種情形下，佛學院一直辦下去，一直不能產生人才——佛學的人才。佛學院師資的品質，無法提高，這種情形，現在的臺灣佛教界，顯然是更嚴重了！

## 二、教學的心態

- 於佛學曾有某種程度修學的，如能發心在學院教學，不必問學院辦理得怎樣，只要自己肯於此用力。
- 「業精於專」，自會於佛法深入起來。自己的理解深了，深入才能淺出，才容易使人理解，學的人也就容易進步了。

# 三、高端佛學人才的培養

## 1、日本高階佛學人才的培養

- 日本佛教大學對人才的培養
  - 一般寺院主持或普及弘化
  - 佛教學者
- 日本重視有日本精神或傳統的佛教文化
  - 一些有從事一般教育而附帶研究。
  - 一部分人，拿高等學歷(碩、博士)，從助教起，當到教授，始終與佛學不相離。
- 人才輩出，都以所學為基礎，從服務於教學，教學相長，久久而後有成就的。

## 2、培養高階人才的想法

- 集体的研究：現代的學問，不能依賴個人的天才，而有賴於多數人的努力。尊重別人，接受別人的研究成果，而自己更進一步。
- 思想的影響：力量生於信仰，信仰來於思想(這就非有信仰與思想的學問不可)，如真能於佛學深入，融集佛學的精英而發皇起來，憑藉佛教固有的信仰潛力，其前途是難以估量的。
- 期許：對佛學而有法喜，有興趣的，尤其是從日本(出國)留學歸來的，何不選擇這一方針，以發揮自己，貢獻佛教呢！

## 第五節 結論

- 「業精於勤」，「業精於專」，佛學也是不能例外的。
- 中國(台灣)佛教界，一向不重視學，得不到鼓勵，還可能受到摧殘。於佛學而有興趣的，也就很難貫徹始終，畢生為佛學而獻其身心。
- 現代臺灣，攝受信眾，宏法宣講，打佛七，傳戒，參加佛教會，作佛教的國際活動：似乎佛教的人才，非這樣不可。人的精力是有限的，時間也是有限的，如成為這一型態的人才，即使於法義積有基礎，也很難再有進步了！

- 有的重視對信眾宏法，通俗布教，覺得這樣才是辦法。於是對佛學理論(實際上是一般的)，譏之為「天書」。
- 可是事實終是事實，等到要辦佛學院、研究院，甚至想辦大學，就會發現問題——師資缺乏。於是乎僧伽教育，請居士來主持；請幾位居士來擔任課目。
- 師資缺乏，或師資的內容不堅強，卻是事實。
- 留學，雖然說緩不濟急，仍不失為補救的好辦法。
- 問題還在大家有一番認識，要專、要久，為教學而奉獻身心，從教學相長中，不斷提高品質。

# 第四章 用在事業

## 第一節 佛教事業

### 一、佛教事：

- 1、廣義的佛教：佛法流行於人間，是具體活動的宗教，不只是個人修證的事。
  - 僧事：佛教有僧伽組織，就有「僧事」。有寺院，就有寺院的事。
  - 攝受信眾：對外攝受信眾，與社會國家有關，就有攝受信眾等事。
  - 原則：佛勸比丘，「少事少業」，只是不要去為私人私欲的事，而對佛教、對寺院，卻不能沒有事業。

## 二、發心做事：

- 為了佛教的利益，眾生的利益，犧牲自己的精神去做，就是布施，就是修福。
- 從大乘佛道，必須具備福德、智慧二資糧聚來說，這都是發菩提心人所應行的。所以在寺院中服務，從住持到門頭，都稱之為「發心」。

## 第二節 發心從事佛教事業

### 一、佛教的事：

- 除了寺院——維持僧眾修行，攝化信眾而外，現在還有教會組織，就有各級教會的事務。

### 二、發心做佛教事：

- 佛教內部的，利濟社會的——一切事，都是興福，需要人去作，重要性是不遜於修行及學問的。

### 三、學以致用

- 如於佛法有某種程度的修學，正應本著自己所學的，去從事於興福---護持佛教，利益人群的工作。
- 尤其是資歷高深的住持，負有領眾熏修，指導僧事的重任。這都是曾經修學，有維護佛法，維護道場的真誠與熱心而出來發心的。在發心服務中，鍛鍊自己的道念與道力。
- 為佛教作事，需要於佛法有修學，於佛法有熱心與真誠的人。佛教中無數的事，正等待學習佛法的人去作，還會學無所用嗎？

### 四、結論

- 作事，就是從事於佛法的實踐—對人，對自己的身心，作到更與佛法相應，這才是真實的佛學！

# 第三節、無私奉獻

## 一、從眼前做起

- 今天的中國佛教，問題很多：下自小廟，上至中國佛教會，都有事需要人去做。學習佛法的，正是發心去為教的時候。
- 依我的想法，不必放言高論，應當反省、觀察，從可能的範圍內做起，求其與佛法更為接近。

## 二、無私奉獻

- 一項最根本的問題，是「無私」，不要專為自己著想。佛法說「無我」，佛教的制度，就有「現前僧」、「四方僧」，沒有以僧團的任何部分，作為自己私物而佔有的。
- 當了住持的，一般寺院是住持(或當家)與寺院一體，看作私有的財產。成立財團的，僧尼又被看作雇傭。其實，寺院屬於僧尼個人，屬於在家人組合的財團，都不合佛法，而危害真正的佛教。
- 有些寺院，本來不是小廟性質，然而做住持的，千方百計，在怎樣成為自己永久的佔有物上著想。

### 三、為佛教為眾生

- 從前太虛大師，提倡佛學，整頓僧伽制度，只是為此一著。而在一般住持與當家的心目中，太虛是可厭的人物，問題也就在這裡。
- 有關佛教會：無論是市、是縣、是省、是國，論理是佛教的共同組合，一切應以佛教的共同利益著想。
- 惟有這樣，佛教會才會健全起來，團結起來。否則，各自己打算，不做則已，做就等於為自己辦私事，一切以自己的利益為第一。

## 第四節 小結

- 修學佛法，去從事一切興福的事——寺院事、教會事、文化慈善等事，都應當將所理解的佛法，而付諸於行動。
- 這樣的興福，於佛教有益，於自己的福德有益，也與自己的智慧有益，實踐了佛學，與佛陀的精神相接合。
- 在大乘佛法來說，這是「學有所用」，「學有進益」的最有效的一途！

# 第五章 勸除三病

## 第一節 學以致用

- 修行也得，學問也得，為佛教作事也得，都是將自己所學的，求其實用；從實際應用中，更充實更深化自己的所學。
- 修學佛法，決不會學無所用的，沒有不能增進自己所學的。「沒有出路」，在佛弟子學佛的辭典中，應該是沒有這一詞類的。
- 假使說有，那不是自己好高騖遠，就是觀念上的錯誤，自己的煩惱作怪！

## 第二節 勸除三病

### 一、修行勿作怪

- 修行是好事，每病在一「怪」字。
- 有些標榜修行：留長髮哪，頸項燒一串念珠哪，不喫飯哪，不睡覺哪，放光哪，說前生後世哪，一天念多少哪.....。
- 說不修行，假修行嗎？卻活像修行模樣。說修行嗎？卻有點不倫不類。有些是理路不清，有些是眩奇惑眾。
- 「索隱行怪」，在中國文化中，是不足取的。在佛教中，不是邪命，就是大妄語。再不然，理路不清，增上慢人。
- 將所學而用於修行，應從平常切實中做去；否則，滑向歧途，前途是黑暗的！

## 二、作學問勿僥慢

- 學問是好事，但每病在一「慢」字。
- 於經論多知多見，或者能講能說，名利恭敬之餘，慢心也容易囂張起來。
- 以研究著作來說，如文義善巧，或條貫整理一番，有一些些貢獻，就被稱為學者。
- 其實，在出家學佛的立場，這算不得什麼！
  - 就在佛教的大財富中，琳琅滿目，應有人來發心，登記、管理、陳列、介紹，以便人鑑賞受用。但數點寶物，並不成為管理數點者的家珍。
- 發心去從事研究講說，是必要的，但僥慢是大可不必！

### 三、做事勿俗

- 興福是好事，每病在一「俗」字。
- 如不發真切心，沒有為教的誠意，那麼從事與佛教有關的事業，與俗人的成家立業，攬權獲利，本質上並沒有什麼不同。
- 一切以私人利益為原則，對人對事，勢必以權利為轉移。市儈氣，勢利態，就會相隨而來。
- 佛法本是平等，不主功利；但如有人說出家人勢利，勢利的問題就在這裡。
- 在這種情形下，一切努力，都是為了自己。全盤俗化，毫無道意。即使表面上為佛教而努力，副作用潛滋暗長，終必敗壞而後已！

# 總結

- 不要說學無所用，不要說無法進步，能從小處做起，與實用相結合，邊學邊用，越用越學，佛法將成為自己的，充實而有光輝！
- 不要怪，不要慢，不要俗，觸處都是功德，無往而非進步。
- 為自己學佛，為佛教久住，珍惜我們自己吧！